

■视 点

2014年中国作协儿委会年会:

儿童文学作家的天职与责任

□王泉根

2014年中国作家协会儿童文学委员会年会围绕“儿童文学作家的天职与责任”这一主题,展开了深入讨论。

追求真善美是儿童文学的永恒价值

儿委会副主任曹文轩深情回顾了10月15日与高洪波一起参加文艺座谈会、聆听习近平总书记讲话的感受,当总书记了解到曹文轩是儿童文学作家时说:“儿童文学这工作很重要。”曹文轩结合文艺工作座谈会内容,就儿童文学的“义与利”、“美与丑”问题发表了自己的观点。

我国儿童文学正迎来空前繁荣的时期。从大范围看,我国的少儿出版已进入新中国成立以来发展最快、整体规模最大的时期,成为我国出版业成长性最好、活力最强的一个板块。全国583家出版社中,参与少儿出版的有近500家,形成了以专业少儿出版社为龙头,教育社、大学社、其他专业社共同参与、互相促进的竞争格局。每年出版的少儿图书品种已由10年前的1万多种增长到2013年的4万多种,约占全国年出书品种的10%。从品种规模上,我国已成为名副其实的少儿出版大国。在少儿出版的4万多种图书中,最具影响力、号召力与占市场份额最大的正是儿童文学,特别是一批优秀儿童文学畅销书,如《草房子》销量已超过200万册。一方面儿童文学正进入黄金时期,少年儿童对儿童文学的刚性需求,阅读推广活动的持续开展,中小学书香校园的建设,出版社对儿童文学“求大求供”的现状,使儿童文学迎来了空前的活跃。但同时,也使儿童文学的出版降低了门槛,带来另一种意想不到的“后果”。

如果说纸质媒介和印刷文化的发展使人类的文学创作达到了高峰阶段,那么进入21世纪,当图像、影视、网络及数字化新媒体等“视觉革命”极大地冲击和改变着人们的阅读习惯时,当资本经济将文化工业产品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和规模推向市场和世界时,文学作品的文学性正遭遇商业化取向可能造成的肤浅化、娱乐化、碎片化、平庸化、快餐化的质疑——这都是包括儿童文学在内的一切文学创作所面临的巨大挑战。与此同时,儿童文学也存在有数量缺质量、有“高原”缺“高峰”的现象,存在跟风模仿、千篇一律、速成注水的现象,缺失“自己的美学”。有的作品以低俗为趣味,以恶搞为卖点,把童年的无忧快乐曲解为随心所欲、恶搞淘气、不求上进、我行我素。儿童文学的价值在哪里?儿童文学作家的力量又在哪里?这成为年会发出的一个重要声音。

大家认为,习近平总书记在文艺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犹如春风化雨,给新世纪文艺界包括儿童文学界指明了不断进取的前进方向,具有很强的针对性与普遍性。我们要通过文艺作品传递真善美,传递向上向善的价值观,引导人们增强道德判断力和道德荣誉感,向往和追求讲道德、尊道德、守道德的生活。只要中华民族一代接着一代追求真善美的道德境界,我们的民族就永远健康向上,永远充满希望。

儿童文学是向上、向善、向美的文学

儿童文学是以善为美、引人向上、导人完善的文学。百年现代中国儿童文学的先驱者、奠基人

者对儿童文学作家的责任与儿童文学的精神力量、目标价值有过深刻的论析。早在五四新文化运动前夕,鲁迅就提出新文化要促成我们中华民族的未来一代“养成他们有耐劳作的体力,纯洁高尚的道德,广博自由能容纳新潮流的精神。”(鲁迅1919《我们现在怎样做父亲》)郭沫若认为:“人类社会根本改造的步骤之一,应当是人的改造。人的根本改造应当从儿童的感情教育、美的教育着手。”“文学于人性之熏陶,本有宏伟的效力,而儿童文学尤能于不识不知之间,导引儿童向上,启发其良知良能。”(郭沫若,1922《儿童文学之管见》)茅盾也有达类似的精辟见解:“儿童文学不但要满足儿童的求知欲,满足



儿童的好奇好动的心情,不但要启发儿童的想象力、思考力,并且应当助长儿童本性上的美质:——天真纯洁,爱护动物,憎恨强暴与同情弱小,爱美爱真……等”(茅盾,1936《再谈儿童文学》)。80年代曹文轩提出“儿童文学作家是未来民族性格的塑造者”,新世纪曹文轩又提出“儿童文学的使命在于为人类提供良好的人性基础”的观点,代表着一代儿童文学作家的心声,体现出儿童文学作家的责任感、使命感。

儿童文学是传递人类基本价值的文学。各国的儿童文学当然也具有意识形态性,但同时也反映一些共同的国际主题,如亲近自然、保护环境、热爱和平、国际理解、种族和解,儿童文学比其他种类的文学更适宜表现、也更能表现这些主题。法国史学家波尔保罗·亚哲尔曾说,儿童们“不仅读着安徒生的童话来享乐,而且也从中领悟了做人应该具备的条件,以及应该完尽的责任。”希腊儿童文学作家洛蒂·皮特罗维茨认为,儿童文学是一座桥梁,是沟通儿童与现实、儿童与历史、儿童与未来、儿童与成年人、儿童与儿童之间的精神桥梁,在这个“桥梁”的概念中,丰富地包括了理解、抚慰、拯救、引导等不同的功能。在社会道德价值上,儿童文学中传达的大多是人类共通的基本美德,如诚信、勇敢、合作、宽容等。日本社会活动家池田大作说,童话往往成为构建人性基础的重要方式,“如果幼年时期受到同一童话的熏陶,那么,在人格最根本的基础部分,仍保持着共同的成分。”儿童文学

在人文精神的养成、儿童的“精神成人”方面有着特殊的作用,它陶冶性情、增进美感,对儿童的情感、态度、价值观产生潜移默化的影响。

人类之所以要创造出儿童文学,在于需要通过这种适合儿童思维特征和乐于接受的文学形式,来与下一代进行精神沟通与对话,在沟通和对话中,传达人类社会对下一代所寄予的文化期待。因此,从这个意义上说,儿童文学是两代人之间进行文化传递与精神对话的一种特殊形式,是现世社会对未来一代进行文化设计(也即人化设计)与文化规范的艺术整合。从根本上说,儿童文学是为了在人类下一代的心灵做好一个人之为人的打底的工作,是为着下一代精神生命的健康成长,是一件涉及到“人的目的”的伟大事业。在关于艺术目的的问题上,黑格尔曾有过这样精辟的论述,他认为“由于艺术在本质上是心灵性的”,所以它的“终极目的也就必须是心灵性的”,是为填补心灵的需要而存在的。“因此,只有改善人类才是艺术的用处,才是艺术的最高目的。”在文学艺术的实践性上,人们更把这个“改善人类”的“最高目的”寄望于儿童文学艺术。“童年的情况,便是将来的命运”(鲁迅语),儿童是生命的开始,在儿童身上,总是寄托着人类的希望。儿童文学也就是在这意义上被赋予了比之成

人文学更具体、更实际的“改善人类”的“最高目的”的文学实践本性,即通过艺术的形象化的审美愉悦来陶冶和优化儿童的精神生命世界,形成人之为人的那些最基础、最根本的价值观、人生观、道德观、审美观,为人类提供良好的人性基础。

年会围绕“儿童文学作家的天职与责任”,联系实际,针对问题,直面现实,交流经验,集思广益,就如何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发展繁荣新世纪儿童文学,提出了许多值得重视的意见与建议。

儿童文学作家要坚持责任意识,自觉抵制低俗之风,唱响主旋律,传播正能量,讲好中国故事,要坚持儿童文学真善美的价值追求,用优秀作品让少年儿童发现自然的美、生活的美、心灵的美,向往和追求讲道德、尊道德、守道德的生活。

在快节奏的社会中,儿童文学作家要有强大的安宁,提倡真写作、精写作,不做市场的奴隶,要做打造少年儿童精神高地的引领者,要做儿童文学的点灯人而不是“点钱人”;要花大力气,调动作协、出版社等多方面的资源与力量做好培养儿童文学年轻作家的工作,如设奖、评奖,举办高级研讨班、改稿会,引导年轻作者走基层,接地气,深入生活,走进儿童世界;优秀文学的永恒价值在于凝聚起社会与历史、人心与人性、上代与下代之间的向上向善向美的精神力量。新世纪的儿童文学任重道远,机会与挑战并存,一切需要我们的共同努力。



我的童书情缘

小时候,家里存着几本旧书。妈妈告诉我:都是爸爸留下的。在我还不识字的时候,我“读”的是一本书叫《诗歌季刊》,1934年出版,长我一岁。我那时大约四、五岁,不识字,所以我的阅读其实就是“听书”,是妈妈念给我听的。

这本《诗歌季刊》不是一本童书,但我记得很清楚,只要妈妈拿起这本书,我立刻就安静下来,等待着她开始朗读。她朗读的是民间童谣。那本书里,好像就那么几首,所以妈妈每次朗读都是重复。我从不厌烦,每次都点着头跟着她一起朗读。有时候,妈妈偶尔朗读错了一个字,我就会给她纠正。

在那一组民间童谣里,我印象最深的有三首,一首是表现世态的:

腊七腊八,
冻死寒鸦。
有米的腊八腊八嘴,
没米的拉扒拉扒腿。
还有一首是表现亲情的:

秋风起,天气变,
一个针,一条线,
急得俺娘一头汗。
“娘哎娘,这么忙?
我给我儿做衣裳。”
“娘受累,不打紧,
等儿长大孝顺。”

还有这么一首,是表现时政的,听起来让人振奋:

小枣树,弯弯弓,
家角地里崩洋兵;
崩得洋兵倒了霉,
看你洋兵随不随。

这几首童谣,我听了一遍就“入耳,根于心”了。

稍后长大了两三岁,我识了一些字,就开始自己读这本书《诗歌季刊》。我从头到尾翻了一遍,除了这组《河北民间歌谣一束》之外,里面许多诗和文章我都看不懂。原来这是一本给大人看的书。虽然看不懂,但我爱上了这本书,因为那几首童谣我是懂得的。我把这本书当成了我的宝贝,里面不但有字,还有妈妈的声音。那是我的文学启蒙书。

在以后漫长的岁月里,我从读小学,读中学,到读大学,我常常翻开这本书。我在封底发现了我贴在上面的“贴画”,我在书页里发现了我的名字,那是我刚会写字时写上去的。还发现了一首诗的手迹,还有不知是谁铃上去的印章……我一直辨认着那早已模糊不清的字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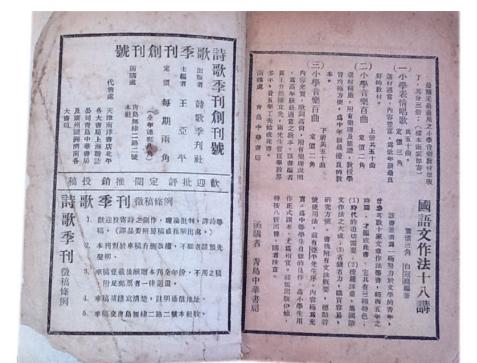
1949年,我与父亲重逢,我急不可待地拿出这本书《诗歌季刊》给他看。他还记得这本杂志。他说,这是他在校读书时,向一位同学借阅的。我问他,封底上的诗,是不是他的手迹?他仔细地辨认着,

又翻到第一页看了看那铃在书上的印章,他告诉我,那首诗的手迹是这个叫刘铁辐的人写的,这个人已为革命捐躯……当我知道了这些情况,这本薄薄的小书,立刻增加了岁月的积淀和承载。我仔仔细细地修补了它,重新为它包了书衣。在以后的几十年间,只要翻开这本书,我似乎就能听到妈妈的乡音,感受到她的体温和心跳。我从书中认识了许多诗人的名字,如王亚平、蒲风、田间、杨骚、温流、曼晴、力扬、史轮……以及他们的诗歌。我还读了各种风格的诗,有激情洋溢的新诗,有“歌谣”,有“诗调”,有“译诗”。我还读了这本小册子上的一些论文,如“五四到现在的中国诗坛鸟瞰”(蒲风)《大众语与大众诗歌》(罗伦)《西洋诗与东洋诗》(荻原朔太郎)。这本小书培养了我最初的文学趣味,日久天长,变成一种爱好。那几首童谣,让我记了一辈子,无论何时何地,我都可以脱口而出,唱给我的孩子和我孩子的孩子听。那是记忆中的珍珠,经过岁月的磨砺愈加明亮。

在大学时代,我就开始向我的母亲收集口头上的童谣。又过了许多年,我编选了十卷本的《中国传统童谣书系》。我还开始研究传统童谣的文学性和民俗性,特别是后者,我提出了“童谣的‘极浅、极明、极俚、极俗’给了我们极大的乐趣。这些童谣的传授者就是我们家庭中的长者:爷爷奶奶,姥爷姥姥,和爸爸妈妈。童谣的俚俗特色和传授方式,使它具有了游艺的特质,这种特质即是民俗的品格。所以说,要从‘游艺民俗’这个角度去认识传统童谣,才能抓住童谣的要旨。”我的这一认识,其实都源于当年母亲为我诵读童谣的情境。

直到今天,我仍常常翻开这本诗刊,嗅着童年溢着的书香,摩挲它发黄的纸页,感受先人的手泽,无限感念涌上心头:有书香的童年伴我一生。

□金波



金波收藏的《诗歌季刊》

书香童年伴我一生



福 直 人

人杰地灵

记得十几年前有首家喻户晓的流行曲儿,叫《大中国》,这首歌的作者曾是我的校友,可惜英年早逝。人走了,可歌儿却留下了。每当我哼起“大中国”的调子,脑子里不免就会像演电影一样,放映出我曾到过的那些地方,长城内外,大江南北,那些人,那些景,就在眼前转悠。每当当时,我都会不禁感慨中华的博大。无论是人口稠密的古都,还是世外桃源般的小城,总会有那么一些地方,骨子里都透着灵性和中国人的气质。我觉得着这股灵性和气质,也就是先人所说的人杰地灵吧。

前两天去了浙江中部的一座小城,小城四面环山,一条碧绿的江水穿城而过,江面上还保留着一座宋代修造的木质廊桥,夕阳下暗红色的廊桥横卧江上,那份儿大气、沉稳和端庄让人肃然起敬。相比一里之外新建的那座铁桥,怎么看怎么觉得寒酸。倚在廊桥斑驳的窗口凭栏望去,见江边有三三两两的妇人,用木棒捶洗着衣物,这种洗衣服的方法,大城市里的人看起来格外的新鲜。再往远眺,山势舒缓,静静地绵延着,层层叠叠,渐渐地融进了低垂的云里。一座朴素的白塔掩映在墨绿色的树丛之间,一份古意油然而生,不禁让我想起了黄公望的山水画。

朋友盛情,邀我去看一看小城边上建于明朝的古村落。古村坐落在一个山坳里,四面陡峭的山上植被茂密,有些奇特的树种我从来没有见过,从树的枝干粗细,我大致可以判断出它们的年龄,想必三、四百年是有的了。在浓重的墨绿、轻佻的翠绿、诱人的鹅黄之间,不时突兀地枝条出一些银灰色的枝干,这些失去了生命的枯枝,和周围旺盛的活力形成了鲜明的对比。为什么这些死树没有人去把它们伐掉呢?据当地的朋友讲,古村有条自己的规矩,村民是不能

上山伐树的,不论是活树还是枯树,如果谁触犯了规矩,即使仅仅砍了一节树枝,也要被处以断手的惩罚。因为山上的树是防止雨季滑坡和泥石流的最好屏障,没有这些树的保护,天知道这座古村已经被掩埋过多少次了。这些话让我唏嘘不已,如果有这种断腕精神,北京的雾霾就有救了。

走进古村,恍如隔世。大多数的宅子保存完好,从外墙上可以看出当时建造这些房子所使用的材料,不少房子都用一种灰黄色的石砖垒砌而成,看砖缝儿的宽窄,让人不得不佩服石砖加工的细致和瓦匠的精湛手艺。我琢磨着,这样的宅子再过500年也塌不了。

古村笼罩在冬季的黄昏里,四周寂静,可以听到远处的竹笛声。我坐在一座老宅湿润的台阶上,直勾勾地看着院墙边一小片茁壮的菜地,和远处升起的袅袅炊烟。难道这就是人们津津乐道的田园生活吗?那些自称倦倦了都市生活的人,可以扪心自问,这样清淡的田园生活他们可以忍受几天?说实话,所谓的田园生活已经不属于今天物欲化的都市人们了,但心里好歹还能有个田园梦,已经聊以自慰了。

缓步走进古村的祠堂,头顶上高悬的牌匾阵蔚为壮观,据说这里曾经是一个进士之乡。我逐个辨识着牌匾上的字,自己的浅薄让我惊出了一身冷汗,这里古代的村民简直都是智者。他们深耕易耨,仅仅是解决了最基本的生存问题,而他们更多的时间和精力,则是去追求精神层面的享受。这可能就是我们先人所推崇的,农耕文化的最高境界。

我敢肯定古村里的一切都有故事,无论是一肩之宽的窄巷,还是虚掩的柴门,仿佛都有说不尽的沧海桑田。但有一点没有变,这就是人的品性,无论

外面的世界多么喧嚣,生活在里面的村民仍坚守着先辈的古训和族规,他们淡定、安详地呵护着这一片清净之地。

门外走来了两个女子,身型娇小的那位女子,头戴一顶绛紫色的毛线帽,身著浅紫色的短身粗布棉袄,下着一条厚重的樱花色的长裙。另一位硕大的女子一袭黑色的装扮,浓密的齐眉刘海下,一副硕大的黑色眼镜,遮去了大半个白皙的脸庞。两位女子都是小城里著名的才女,也是在文坛绽放露角的青年作家,娇小女子善写童话,黑衣女子是个诗人。她们的普通话说得并不标准,但那份乡音却格外动人。我山南海北地跟她们侃着,聊兴正酣时,瞥见人家的眼神,不禁让我收了声。那种神情是那么平和、质朴和真诚。她们回应我的只是小城里的事情。说到动情时,我能感觉到一朵美丽的花在她们的心里绽放开来。

虽有耳闻,但她们的作品我并没有读过。送走二人,我就着台灯柔和的光亮,匆匆翻阅着她们送给我的作品集。娇小女子的“鬼故事”,一下子把我引上了那座古老的廊桥,我顺着狭窄的木楼梯拾级而上,用颤抖的手去叩响廊桥阁楼的木门,看着木门徐徐打开……

真是一位高手。有人把一场惊天动地的事件,写成了一碗清汤面。可这小女子却能把每天都要走过的木桥,写成了老鸭汤。

打开诗集,一袭暗香迎面而来。读着读着,我仿佛看到一个精灵在字里行间忽隐忽现,随着精灵的舞动,书页上显现出白塔、廊桥和古村……

乡情,乡愁。是诗人血液里挥之不去的情怀。正像她写的《今夕何夕》。

“有炊烟,有鸡犬,有草如茵,人如花,衣袖拢香。”

清晨,我匆匆离开了这座小城。不是不想留,而是不敢留。趁着自己的苍白还没有露出尾巴,三十六计,走为上策。

缪惟 文/图